

招标评标结果公示

招标编号：CYZX-202503SL-501001002

一、招标概况

崇阳县大市河综合治理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（EPC）监理服务于 2025年03月18日在咸宁市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招标公告，2025年04月11日在 崇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崇阳开标二室开标，并于 2025年04月11日完成评标工作。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，崇阳县水利局已经确认评标结果，现进行评标结果公示。

二、评标结果

名次	第1名	第2名	第3名	
中标候选人名称	<u>湖北路达胜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</u>	<u>广东顺水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</u>	<u>高达建设管理发展有限责任公司</u>	
投标报价（元）	<u>1600000.0000</u>	<u>1652000.0000</u>	<u>1400000.0000</u>	
质量（如有）	<u>合格</u>	<u>达到国家质量合格标准，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</u>	<u>合格</u>	
工期（日历天、交货期、服务期）	<u>1080</u>	<u>1080</u>	<u>1080日历天</u>	
项目负责人（如有）	姓名	<u>王炎阶</u>	<u>张法</u>	<u>职慧云</u>
	证书名称	<u>无</u>	<u>无</u>	<u>无</u>
	证书编号	<u>无</u>	<u>无</u>	<u>无</u>

三、公示时间

公示期为 2025年04月12日至 2025年04月15日（北京时间）

四、异议与投诉

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，应在评标结果公示期内以书面

形式向招标人提出，招标人将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。作出答复前，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，向行业主管部门或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监管机构提出投诉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1、招标人：崇阳县水利局

地址：崇阳县崇阳大道 171 号

联系人：代先生

电话：15207245789

2、代理机构：湖北尚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地址：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四新大道606号新城阳光国际广场（C地块）F栋10层19号

联系人：洪泽南

电话：15527770413

3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监督机构：/

地址：/

联系人：/

电话（传真）：/

招标人/招标代理机构：湖北尚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2025年4月12日

